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詹偉真
電話：03-5518101-3633
電子郵件：10011291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13672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4月01日
發文字號：府政三字第1050046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50046152-Attach1.docx、1050046152-Attach2.docx、1050046152-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」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
條文對照表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05年03月30日廉肅字第10506000710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辦法業經行政院以105年3月16日院臺法字第10501560
12號令修正發布施行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各科)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各
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公立幼兒園、新竹瓦斯股份有
限公司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本府政風處



1051001361